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TREND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8171)

(認股權證代號：8015)

澄清公告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與「基於特別授權配售總本金額為港幣 1,560,000,000 元的可換股票據」相關之公佈(「該公佈」)，除本公告另有定義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與該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配售協議簽訂日 2016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股票在聯交所交易的收市價為每股港幣 0.017 元，本公司的股價接近極點值港幣 0.01 元。公司將在完成配售前，遵從創業板上市條例 17.76 的要求，包括但不限於 (i) 合併股份及/或 (ii) 提升集團的盈利等。

截止 2016 年 11 月 30 日未經審計的本公司綜合管理賬目，公司總資產和現金及現金類資產分別約為港幣 135,785,000 元和港幣 34,739,000 元。但是，該配售的進行將會基於如下先決條件：(i) 配售和潛在收購所需的或與之相關的包括但不限於國際武器交易條例 (ITAR) 等的第三方和/或政府或管理機構的任何必要的授權、同意、許可、協議、批准或認可，已經獲得並為配售代理所滿意且仍然具有十足的效力和作用；以及 (ii) 在股東大會上，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批准潛在收購交易。即潛在收購的條件全部滿足並於潛在收購完成後，才會完成配售。

由於配售與潛在收購互為條件，如果配售認購不足，潛在收購的前提條件將不會

滿足，相應潛在收購將不會完成。在此種情形下，本公司將（i）尋求其它融資方式以獲得需要的資金；及/或（ii）與相關各方進一步協商以修改配售協議以及潛在收購協議（「Thuraya 協議」）。

董事局強調，潛在收購以完成收購天網已發行股份並簽署 Thuraya 協議為前提條件。因此，潛在收購可能進行，也可能不會進行。本公司的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的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如果潛在收購得以落實，根據創業板上市條例，將構成本公司須予披露的交易。簽訂 Thuraya 協議前，本公司須要向聯交所徵詢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現金公司及反收購的遵從事宜。本公司將依據創業板上市條例就潛在收購發佈進一步的公告。

恢復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及認股權證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短暫停止買賣，以待發表本公告。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股份及認股權證。

承董事局命
中國趨勢控股有限公司
向心
主席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向心先生(主席)及陳昌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松堅先生、安靜女士及陳義成先生；龔青女士為向心先生之替任董事。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8171.com.hk 內刊登。